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7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3月31日中午12时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，实际表决的董事7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聘一名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裁陈湖雄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全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并确定了其2017年薪酬标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《晨光文具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日

附件：全强先生简历

全强先生，1973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。曾任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业务执行董事、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。